

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

已审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专题财务报表

2017年12月31日

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目 录

	页次
一、 审计报告	1 - 3
二、 已审专题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4 - 7
投资收益表	8 - 9
净资产变动表	10
财务报表附注	11 - 22



Ernst & Young Hua Ming LLP
Level 16, Ernst & Young Tower
Oriental Plaza
No. 1 East Chang An Avenue
Dong Cheng District
Beijing, China 100738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6层
邮政编码: 100738

Tel 电话: +86 10 5815 3000
Fax 传真: +86 10 8518 8298
ey.com

审计报告

安永华明(2018)专字第 60468936_A03 号
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专题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投资收益表、净资产变动表以及相关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专题财务报表附注（以下简称“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专题财务报表”）。

我们认为，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专题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后附的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专题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的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专题财务报表编制基础编制，公允反映了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净资产变动情况。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专题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强调事项 - 编制基础及对使用的限制

我们提醒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专题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专题财务报表附注二对编制基础的说明。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编制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专题财务报表是为了满足保险监督管理机构的要求，因此，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专题财务报表可能不适用于其他用途。本报告仅用于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向保险监督管理机构呈报之用，不应为除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和保险监督管理机构之外的其他机构或人员使用。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专题财务报表的责任

光大永明人寿有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后附的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专题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编制基础编制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专题财务报表，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专题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专题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的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专题财务报告过程。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18)专字第 60468936_A03 号
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五、注册会计师对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专题财务报表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专题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专题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专题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专题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专题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我们与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18)专字第 60468936_A03 号
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黄悦栋



中国注册会计师：果立宇

2018年4月12日

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
资产负债表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万元

		2017年12月31日													
	附注四	进取 账户	指数 账户	平衡 账户	稳健 账户	货币 账户	策略 账户	稳定 收益	优选 账户	光明 1号	光明 2号	光明 3号	光明 4号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1	146.68	341.00	294.32	209.81	283.67	57.16	11,355.22	1,494.98	803.04	1,114.57	0.21	0.21	16,100.8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12,695.85	1,680.09	5,319.16	949.09	-	-	88,323.86	122,177.62	37,423.01	223,986.14	-	-	492,554.8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	-	-	-	-	-	-	-	71,374.00	-	-	-	-	71,374.00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4	-	-	-	-	-	-	75,563.49	378,341.50	93,871.72	401,615.78	-	-	949,392.4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00.00	-	1,118.02	700.01	800.01	-	-	-	-	-	-	-	3,118.04	
应收利息		308.26	0.03	75.84	2.58	1.08	0.01	804.39	9,299.75	530.38	1,780.63	-	-	12,802.95	
应收红利		<u>2.72</u>	<u>-</u>	<u>-</u>	<u>-</u>	<u>-</u>	<u>-</u>	<u>96.50</u>	<u>116.41</u>	<u>43.83</u>	<u>268.06</u>	<u>-</u>	<u>-</u>	<u>527.52</u>	
资产合计		<u>13,653.51</u>	<u>2,021.12</u>	<u>6,807.34</u>	<u>1,861.49</u>	<u>1,084.76</u>	<u>57.17</u>	<u>176,143.46</u>	<u>582,804.26</u>	<u>132,671.98</u>	<u>628,765.18</u>	<u>0.21</u>	<u>0.21</u>	<u>1,545,870.69</u>	

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
资产负债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万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附注四	进取 账户	指数 账户	平衡 账户	稳健 账户	货币 账户	策略 账户	稳定 收益	优选 账户	光明 1 号	光明 2 号	光明 3 号	光明 4 号	合计	
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	-	-	-	-	-	-	13,888.94	-	-	-	-	13,888.94	
应付利息	-	-	-	-	-	-	-	13.34	-	-	-	-	13.34	
其他应付款	<u>218.72</u>	<u>126.46</u>	<u>25.88</u>	<u>21.42</u>	<u>130.16</u>	<u>0.08</u>	<u>17,314.19</u>	<u>(17,827.85)</u>	<u>483.79</u>	<u>1,249.50</u>	<u>-</u>	<u>-</u>	<u>1,742.35</u>	
负债合计	<u>218.72</u>	<u>126.46</u>	<u>25.88</u>	<u>21.42</u>	<u>130.16</u>	<u>0.08</u>	<u>17,314.19</u>	<u>(3,925.57)</u>	<u>483.79</u>	<u>1,249.50</u>	<u>-</u>	<u>-</u>	<u>15,644.63</u>	
投资账户持有人权益														
累计净资产	5	<u>13,434.79</u>	<u>1,894.66</u>	<u>6,781.46</u>	<u>1,840.07</u>	<u>954.60</u>	<u>57.09</u>	<u>158,829.27</u>	<u>586,729.83</u>	<u>132,188.19</u>	<u>627,515.68</u>	<u>0.21</u>	<u>0.21</u>	<u>1,530,226.06</u>
负债与投资账户持有人 权益合计		<u>13,653.51</u>	<u>2,021.12</u>	<u>6,807.34</u>	<u>1,861.49</u>	<u>1,084.76</u>	<u>57.17</u>	<u>176,143.46</u>	<u>582,804.26</u>	<u>132,671.98</u>	<u>628,765.18</u>	<u>0.21</u>	<u>0.21</u>	<u>1,545,870.69</u>

载于第 11 页至第 22 页的附注为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专题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第 4 页至第 22 页的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专题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精算负责人



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
资产负债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万元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附注四	进取 账户	指数 账户	平衡 账户	稳健 账户	货币 账户	策略 账户	智选 账户	精选 账户	慧选 账户	稳定 收益	优选 账户	光明 1 号	光明 2 号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1	417.63	400.07	241.24	322.47	108.42	0.64	0.55	0.10	0.09	6,903.99	60,925.42	22.03	36.74	69,379.3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17,831.06	1,911.75	4,865.74	1,301.06	-	83.81	-	-	-	210,643.27	450,697.50	-	-	687,334.1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	-	-	-	-	-	-	-	-	-	20,000.00	70,000.00	-	-	90,000.00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4	-	-	-	-	-	-	-	-	-	309,212.18	1,211,524.61	-	-	1,520,736.7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2,382.03	650.00	1,000.01	-	-	-	-	-	40,154.12	-	-	44,186.16
应收利息		407.39	0.03	72.02	34.72	0.26	-	-	-	-	2,366.75	8,050.48	-	-	10,931.65
应收红利		<u>1.90</u>	<u>-</u>	<u>-</u>	<u>0.38</u>	<u>-</u>	<u>-</u>	<u>-</u>	<u>-</u>	<u>-</u>	<u>153.90</u>	<u>527.45</u>	<u>-</u>	<u>-</u>	<u>683.63</u>
资产合计		<u>18,657.98</u>	<u>2,311.85</u>	<u>7,561.03</u>	<u>2,308.63</u>	<u>1,108.69</u>	<u>84.45</u>	<u>0.55</u>	<u>0.10</u>	<u>0.09</u>	<u>549,280.09</u>	<u>1,841,879.58</u>	<u>22.03</u>	<u>36.74</u>	<u>2,423,251.81</u>

载于第 11 页至第 22 页的附注为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专题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
资产负债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万元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附注四		进取 账户	指数 账户	平衡 账户	稳健 账户	货币 账户	策略 账户	智选 账户	精选 账户	慧选 账户	稳定 收益	优选 账户	光明 1 号	光明 2 号	合计	
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2,999.99	-	-	-	-	-	-	-	-	-	-	-	-	2,999.99	
	应付利息	2.47	-	-	-	-	-	-	-	-	-	-	-	-	2.47	
	其他应付款	<u>49.96</u>	<u>190.58</u>	<u>54.05</u>	<u>18.88</u>	<u>84.45</u>	<u>0.33</u>	<u>0.67</u>	<u>0.10</u>	<u>0.09</u>	<u>16,997.32</u>	<u>62,288.46</u>	<u>0.60</u>	<u>1.18</u>	<u>79,686.67</u>	
	负债合计	<u>3,052.42</u>	<u>190.58</u>	<u>54.05</u>	<u>18.88</u>	<u>84.45</u>	<u>0.33</u>	<u>0.67</u>	<u>0.10</u>	<u>0.09</u>	<u>16,997.32</u>	<u>62,288.46</u>	<u>0.60</u>	<u>1.18</u>	<u>82,689.13</u>	
投资账户持有人权益																
	累计净资产	5	<u>15,605.56</u>	<u>2,121.27</u>	<u>7,506.98</u>	<u>2,289.75</u>	<u>1,024.24</u>	<u>84.12</u>	(0.12)	—	—	<u>532,282.77</u>	<u>1,779,591.12</u>	<u>21.43</u>	<u>35.56</u>	<u>2,340,562.68</u>
负债与投资账户 持有人权益合计																
		<u>18,657.98</u>	<u>2,311.85</u>	<u>7,561.03</u>	<u>2,308.63</u>	<u>1,108.69</u>	<u>84.45</u>	<u>0.55</u>	<u>0.10</u>	<u>0.09</u>	<u>549,280.09</u>	<u>1,841,879.58</u>	<u>22.03</u>	<u>36.74</u>	<u>2,423,251.81</u>	

载于第 11 页至第 22 页的附注为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专题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
投资收益表
2017年度
人民币万元

		2017 年度													
附注四	进取 账户	指数 账户	平衡 账户	稳健 账户	货币 账户	策略 账户	智选 账户	稳定 收益	优选 账户	光明 1 号	光明 2 号	光明 3 号	光明 4 号	合计	
投资业务收入															
利息收入		617.42	1.24	160.56	74.94	28.39	0.08	-	22,413.06	56,594.71	1,809.76	13,200.14	-	-	94,900.30
投资收益	6	48.50	182.67	371.30	(53.25)	-	(0.23)	-	3,086.81	3,169.21	1,162.55	4,675.19	-	-	12,642.75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7	(182.88)	62.57	(19.81)	(10.18)	— -	(0.45)	— -	(140.35)	(632.34)	148.17	266.00	— -	— -	(509.27)
小计		483.04	246.48	512.05	11.51	28.39	(0.60)	— -	25,359.52	59,131.58	3,120.48	18,141.33	— -	— -	107,033.78
投资业务支出															
账户资产管理费	8	(220.46)	(27.49)	(108.66)	(31.72)	(9.31)	(1.11)	-	(912.32)	(18,267.53)	(1,134.43)	(339.11)	-	-	(21,052.14)
利息支出		(45.75)	-	-	(1.57)	-	-	-	-	(760.00)	-	-	-	-	(807.32)
其他费用		(1.67)	(0.56)	(0.85)	(0.31)	(0.10)	(0.06)	(0.04)	(53.07)	(143.50)	(9.76)	(41.29)	(1.24)	(1.24)	(253.69)
小计		(267.88)	(28.05)	(109.51)	(33.60)	(9.41)	(1.17)	(0.04)	(965.39)	(19,171.03)	(1,144.19)	(380.40)	(1.24)	(1.24)	(22,113.15)
投资利润/（亏损）		215.16	218.43	402.54	(22.09)	18.98	(1.77)	(0.04)	24,394.13	39,960.55	1,976.29	17,760.93	(1.24)	(1.24)	84,920.63

载于第 11 至第 22 页的附注为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专题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
投资收益表（续）
2017年度
人民币万元

		2016 年度													
附注四		进取 账户	指数 账户	平衡 账户	稳健 账户	货币 账户	策略 账户	智选 账户	精选 账户	慧选 账户	稳定 收益	优选 账户	光明 1 号	光明 2 号	合计
投资业务收入															
		1,004.98	1.29	135.60	50.46	38.31	0.02	-	9,970.69	12,758.65	45,098.11	57,436.75	-	-	126,494.86
		利息收入													
	6	(184.17)	101.90	333.70	(87.64)	-	(0.05)	-	-	-	1,690.48	9,069.66	-	-	10,923.88
		投资收益													
	7	(280.06)	(406.87)	(413.62)	(84.53)	-	0.45	-	-	-	140.35	(1,175.97)	-	-	(2,220.25)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u>540.75</u>	<u>(303.68)</u>	<u>55.68</u>	<u>(121.71)</u>	<u>38.31</u>	<u>0.42</u>	<u>-</u>	<u>9,970.69</u>	<u>12,758.65</u>	<u>46,928.94</u>	<u>65,330.44</u>	<u>-</u>	<u>-</u>	<u>135,198.49</u>
		小计													
投资业务支出															
		-	23.13	19.75	5.27	-	-	-	-	-	-	-	-	-	48.15
		税金及附加													
	8	(253.00)	(33.54)	(121.91)	(39.35)	(12.93)	(1.46)	-	(1,117.95)	(774.96)	(7,177.07)	(13,911.88)	-	-	(23,444.05)
		账户资产管理费													
		(147.33)	-	-	(0.01)	(0.06)	-	-	-	-	-	-	-	-	(147.40)
		利息支出													
		(2.84)	(0.50)	(0.87)	(0.43)	(0.13)	(0.06)	(0.04)	(44.82)	(31.01)	(95.37)	(129.13)	(0.04)	(0.04)	(305.28)
		其他费用													
		<u>(403.17)</u>	<u>(10.91)</u>	<u>(103.03)</u>	<u>(34.52)</u>	<u>(13.12)</u>	<u>(1.52)</u>	<u>(0.04)</u>	<u>(1,162.77)</u>	<u>(805.97)</u>	<u>(7,272.44)</u>	<u>(14,041.01)</u>	<u>(0.04)</u>	<u>(0.04)</u>	<u>(23,848.58)</u>
		小计													
		<u>137.58</u>	<u>(314.59)</u>	<u>(47.35)</u>	<u>(156.23)</u>	<u>25.19</u>	<u>(1.10)</u>	<u>(0.04)</u>	<u>8,807.92</u>	<u>11,952.68</u>	<u>39,656.50</u>	<u>51,289.43</u>	<u>(0.04)</u>	<u>(0.04)</u>	<u>111,349.91</u>
		投资利润/（亏损）													

载于第 11 页至第 22 页的附注为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专题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
净资产变动表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万元

	2017 年度													
	进取 账户	指数 账户	平衡 账户	稳健 账户	货币 账户	策略 账户	智选 账户	稳定 收益	优选 账户	光明 1 号	光明 2 号	光明 3 号	光明 4 号	合计
累计净资产														
年初余额	15,605.56	2,121.27	7,506.98	2,289.75	1,024.24	84.12	(0.12)	532,282.77	1,779,591.12	21.43	35.56	-	-	2,340,562.68
本年净转入/出资金	(2,385.93)	(445.04)	(1,128.06)	(427.59)	(88.62)	(25.26)	0.16	(397,847.63)	(1,232,821.84)	130,190.47	609,719.19	1.45	1.45	(895,257.25)
本年投资净收益/损失	<u>215.16</u>	<u>218.43</u>	<u>402.54</u>	(<u>22.09</u>)	<u>18.98</u>	(<u>1.77</u>)	(0.04)	<u>24,394.13</u>	<u>39,960.55</u>	<u>1,976.29</u>	<u>17,760.93</u>	(<u>1.24</u>)	(<u>1.24</u>)	<u>84,920.63</u>
年末余额	<u>13,434.79</u>	<u>1,894.66</u>	<u>6,781.46</u>	<u>1,840.07</u>	<u>954.60</u>	<u>57.09</u>	<u>-</u>	<u>158,829.27</u>	<u>586,729.83</u>	<u>132,188.19</u>	<u>627,515.68</u>	<u>0.21</u>	<u>0.21</u>	<u>1,530,226.06</u>
	2016 年度													
	进取 账户	指数 账户	平衡 账户	稳健 账户	货币 账户	策略 账户	智选 账户	精选 账户	慧选 账户	稳定 收益	优选 账户	光明 1 号	光明 2 号	合计
累计净资产														
年初余额	18,365.82	2,429.84	8,731.60	3,083.50	1,592.72	87.75	(0.06)	751,809.30	586,908.95	528,165.78	556,090.44	-	-	2,457,265.64
本年净转入/出资金	(2,897.84)	6.02	(1,177.27)	(637.52)	(593.67)	(2.53)	(0.02)	(760,617.22)	(598,861.63)	(35,539.51)	1,172,211.25	21.47	35.60	(228,052.87)
本年投资净收益/损失	<u>137.58</u>	(<u>314.59</u>)	(<u>47.35</u>)	(<u>156.23</u>)	<u>25.19</u>	(<u>1.10</u>)	(0.04)	<u>8,807.92</u>	<u>11,952.68</u>	<u>39,656.50</u>	<u>51,289.43</u>	(<u>0.04</u>)	(<u>0.04</u>)	<u>111,349.91</u>
年末余额	<u>15,605.56</u>	<u>2,121.27</u>	<u>7,506.98</u>	<u>2,289.75</u>	<u>1,024.24</u>	<u>84.12</u>	(0.12)	<u>-</u>	<u>-</u>	<u>532,282.77</u>	<u>1,779,591.12</u>	<u>21.43</u>	<u>35.56</u>	<u>2,340,562.68</u>

载于第 11 页至第 22 页的附注为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专题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
专题财务报表附注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万元

一、 本公司的基本情况

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由中国光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光大”）和加拿大永明人寿保险公司（以下简称“加拿大永明”）共同投资，于2002年4月22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天津市注册成立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总部位于天津市。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120000400002799，经营期限为长期。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经过历次增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40,000万元，其中各股东的持股比例为：中国光大持有50%的股权、加拿大永明持有24.99%的股权、鞍山钢铁集团公司（以下简称“鞍钢集团”）持有12.505%的股权、中兵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兵投资”）持有12.505%的股权。

本公司主要从事：人寿保险、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等保险业务；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以及中国保监会、国务院其他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

本公司于2002年4月22日起正式开始营业，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在北京、天津、上海、广东、重庆、江苏、浙江、深圳、苏州、宁波、辽宁、河北、山西、四川、河南、黑龙江、湖南、湖北、陕西、大连、安徽、山东设立22家分公司。

本公司的投资连结保险包括：1) 光大永明光明财富3号E款养老年金保险（投资连结型）；2) 光大永明光明财富3号A款两全保险（投资连结型）；3) 光大永明光明财富3号B款两全保险（投资连结型）；4) 光大永明光明财富3号C款两全保险（投资连结型）。投资连结保险下设十二个投资账户：稳健投资账户（以下简称“稳健账户”）、平衡投资账户（以下简称“平衡账户”）、进取投资账户（以下简称“进取账户”）、货币市场投资账户（以下简称“货币账户”）、指数投资账户（以下简称“指数账户”）、策略投资账户（以下简称“策略账户”）、优选投资账户（以下简称“优选账户”）、稳定收益投资账户（以下简称“稳定收益”）、光明1号账户（以下简称“光明1号”）、光明2号账户（以下简称“光明2号”）、光明3号账户（以下简称“光明3号”）、光明4号账户（以下简称“光明4号”）。

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
专题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万元

一、 本公司的基本情况（续）

本公司各投资账户是依照《投资连结保险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以及上述投资连结保险的有关条款，经向中国保监会报批后设立。其中，稳健账户、平衡账户及进取账户设立日期为2002年9月16日，指数账户及货币账户设立日期为2006年12月6日，策略账户设立日期为2011年10月27日，优选账户设立日期为2014年1月1日，智选账户设立日期为2014年3月3日，精选账户、慧选账户及稳定收益设立日期为2014年3月7日，光明1号和光明2号设立日期为2016年12月6日，光明3号和光明4号的设立时间为2017年4月27日。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的投资对象为银行存款、中国依法公开发行的证券投资基金、股票、中国保监会允许投资的债券、资产管理理财产品、集合信托计划等其他金融工具。

二、 编制基础

本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专题财务报表是根据《关于规范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有关事项的通知》（保监发[2015]32号）和《投资连结保险精算规定》（保监寿险[2007]335号）中有关规定及附注三的主要会计政策编制，并且遵循财政部于2006年2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编制。

本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专题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本公司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的各项金融资产主要以公允价值计价。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时，通常以其最近的市场报价为基础来确定。如果没有最近的市场报价可供参考，公允价值可根据观察到的最近发生的交易价格或者可比较投资的最近的市场报价，或当市场不活跃时通过估值方法确定。采用估值方法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包括收益率曲线等，减少使用与本公司特定相关的参数。使用不同估值方法及假设可能导致公允价值估计的差异；在估值技术难以可靠计量公允价值的情况下，按成本估值。

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
专题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万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会计年度

本公司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的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2.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的记账本位币及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

3.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 (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者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
专题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万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 金融工具（续）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其他类金融资产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
专题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万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 金融工具（续）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续）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价或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或费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成本计量。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均分类为其他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其他金融负债

对于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转移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的减值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
专题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万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4. 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在其金额及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并且同时满足以下不同类型收入的其他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投资业务收入主要包括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和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1) 利息收入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利息收入、债券投资利息收入、理财产品利息收入、债权投资计划、信托计划和买入返售证券的利息收入，货币资金利息收入按借出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息收入在实际持有期内于估值日计提，并按债券票面价值与票面利率计提的金额入账。
- (2) 投资收益主要包括债券投资的投资收益，以及股票、基金等权益工具投资的投资收益。
- (3)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5. 税项

本公司中国境内业务应缴纳的主要税项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增值税	— 按应税收入 6%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7%计缴。
教育费附加	—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3%计缴。
地方教育附加	—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2%计缴。

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
专题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万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6. 投资组合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按照《关于保险资金投资有关金融产品的通知》（保监发[2012] 91号）、《保险资金投资债券暂行办法》（保监发[2012] 58号）、《保险资金投资股权暂行办法》（保监发[2010] 79号）、《投资连结保险精算规定》（保监寿险[2007] 335号）、《保险机构投资者股票投资管理暂行办法》（保监会令[2004] 12号）、《关于规范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有关事项的通知》（保监发[2015] 32号）和《关于修订部分规范性文件的通知》（保监发[2010] 103号）对保险公司投资的有关规定，对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的投资组合进行规范管理。

四、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专题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于2017年12月31日及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中的货币资金主要包括活期存款、结算备付金、结算保证金、证券清算款、投资在途和保费在途资金等。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债券	权益工具	理财产品	合计	债券	权益工具	理财产品	合计
进取账户	11,861.46	834.39	-	12,695.85	17,026.94	804.12	-	17,831.06
指数账户	-	1,680.09	-	1,680.09	-	1,911.75	-	1,911.75
平衡账户	2,891.82	-	2,427.34	5,319.16	2,007.15	507.30	2,351.29	4,865.74
稳健账户	949.09	-	-	949.09	997.60	303.46	-	1,301.06
货币账户	-	-	-	-	-	-	-	-
策略账户	-	-	-	-	-	83.81	-	83.81
稳定收益	-	53,185.10	35,138.76	88,323.86	-	19,971.69	190,671.58	210,643.27
优选账户	62,221.29	37,217.49	22,738.84	122,177.62	0.10	180,880.89	269,816.51	450,697.50
光明 1 号	-	21,920.68	15,502.33	37,423.01	-	-	-	-
光明 2 号	-	132,984.88	91,001.26	223,986.14	-	-	-	-
合计	77,923.66	247,822.63	166,808.53	492,554.82	20,031.79	204,463.02	462,839.38	687,334.19

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
专题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万元

四、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专题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于2017年12月31日及2016年12月31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主要投资于信托计划和股权投资基金。

4.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于2017年12月31日及2016年12月31日，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主要投资于债权投资计划和信托计划。

5. 累计净资产

累计净资产反映自投资连结保险各投资账户建账日起，保户缴纳投资连结保险的保费中转入各投资账户的净累计资金及累计投资收益。

本公司投资连结保险各投资账户于年末最后估值日的单位数及单位净资产如下：

	投资单位数		单位净资产（人民币元）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进取账户	19,806,131	23,345,106	6.7832	6.6848
指数账户	16,892,830	21,533,319	1.1216	0.9852
平衡账户	19,003,178	22,233,422	3.5686	3.3765
稳健账户	8,361,469	10,304,700	2.2007	2.2221
货币账户	7,190,975	7,876,653	1.3275	1.3004
策略账户	443,888	637,528	1.2860	1.3196
稳定收益	1,333,924,785	4,761,316,046	1.1906	1.1180
优选账户	4,722,399,271	14,893,922,470	1.2422	1.1948
光明1号	1,283,864,774	214,342	1.0297	0.9999
光明2号	5,982,009,908	355,502	1.0491	1.0001
光明3号	-	-	-	-
光明4号	-	-	-	-

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
专题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万元

四、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专题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投资收益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债券	基金	股票	其他 (注)	合计	债券	基金	股票	其他 (注)	合计
进取账户	17.40	31.10	-	-	48.50	(190.18)	6.01	-	-	(184.17)
指数账户	(17.44)	23.34	176.77	-	182.67	-	72.68	29.22	-	101.90
平衡账户	2.66	18.75	(0.04)	349.93	371.30	(6.28)	6.32	-	333.66	333.70
稳健账户	(54.61)	1.43	(0.07)	-	(53.25)	(0.59)	7.96	(95.01)	-	(87.64)
货币账户	-	-	-	-	-	(5.74)	5.74	-	-	-
策略账户	-	(0.23)	-	-	(0.23)	-	(0.05)	-	-	(0.05)
稳定收益	-	4,843.67	-	(1,756.86)	3,086.81	-	1,580.02	-	110.46	1,690.48
优选账户	(633.53)	4,908.62	-	(1,105.88)	3,169.21	-	10,365.90	-	(1,296.24)	9,069.66
光明 1 号	-	1,094.94	-	67.61	1,162.55	-	-	-	-	-
光明 2 号	-	<u>4,519.55</u>	-	<u>155.64</u>	<u>4,675.19</u>	-	-	-	-	-
合计	<u>(685.52)</u>	<u>15,441.17</u>	<u>176.66</u>	<u>(2,289.56)</u>	<u>12,642.75</u>	<u>(202.79)</u>	<u>12,044.58</u>	<u>(65.79)</u>	<u>(852.12)</u>	<u>10,923.88</u>

注：其他包括信托计划、股权投资基金、保险资产管理产品。

7.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债券	基金	股票	理财产品	合计	债券	基金	股票	理财产品	合计
进取账户	(182.88)	-	-	-	(182.88)	(280.06)	-	-	-	(280.06)
指数账户	-	(62.70)	125.27	-	62.57	-	(288.91)	(117.96)	-	(406.87)
平衡账户	(88.46)	(7.40)	-	76.05	(19.81)	(83.74)	(66.67)	-	(263.21)	(413.62)
稳健账户	(10.18)	-	-	-	(10.18)	(45.11)	-	(39.42)	-	(84.53)
货币账户	-	-	-	-	-	-	-	-	-	-
策略账户	-	(0.45)	-	-	(0.45)	-	0.45	-	-	0.45
稳定收益	-	138.70	-	(279.05)	(140.35)	-	(138.70)	-	279.05	140.35
优选账户	(1,808.31)	-	-	1,175.97	(632.34)	-	-	-	(1,175.97)	(1,175.97)
光明 1 号	-	148.17	-	-	148.17	-	-	-	-	-
光明 2 号	-	-	-	<u>266.00</u>	<u>266.00</u>	-	-	-	-	-
合计	<u>(2,089.83)</u>	<u>216.32</u>	<u>125.27</u>	<u>1,238.97</u>	<u>(509.27)</u>	<u>(408.91)</u>	<u>(493.83)</u>	<u>(157.38)</u>	<u>(1,160.13)</u>	<u>(2,220.25)</u>

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
专题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万元

四、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专题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8.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资产管理费

投资账户管理费是根据本公司投资连结保险条款规定，以投资账户资产价值的一定比例收取，主要用于负担本公司对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进行投资管理的营运费用。本公司2017年度的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管理费如下：稳健账户年费率为1.50%，平衡账户年费率为1.50%，进取账户年费率为1.50%，货币账户年费率为1.00%，指数账户年费率为1.50%，策略账户年费率为1.70%，智选账户年费率为1.00%，精选账户年费率为0.05%，慧选账户年费率为0.05%，光明1号和光明3号年费率为2%，光明2号和光明4号年费率为0.10%，优选账户和稳定收益为浮动利率，年费率浮动期间为0.00%-2.00%。

五、风险管理

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公司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在日常经营活动中涉及的风险主要包括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制定了相应的政策和程序来识别及分析这些风险，并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及内部控制流程，通过可靠的管理及信息系统持续监控上述各类风险。

本公司管理层建立了识别和评估主要经营环节相关风险的程序，分别考虑内部因素、外部因素及已存在和潜在可能的风险影响。同时对已识别的风险已经着手采取相应措施以确保可接受。本公司建立了信息沟通机制，从事前、事中、事后全面进行业务风险监控。此外，业务部门也建立了自身的内部控制机制，主要由授权体系和业务后台部门信息监控机制组成。

2.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会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出现波动的风险。本公司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的市场风险主要为价格风险及利率风险。

价格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变动（利率风险或外汇风险引起的变动除外）而引起的金融工具未来现金流量的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不论该变动是由个别金融工具或其发行人的特定因素引起的，还是某些影响整个交易市场中的所有类似金融工具的因素引起的。

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
专题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万元

五、 风险管理（续）

2. 市场风险（续）

本公司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面临的价格风险与价值随市价变动而改变的金融资产和负债有关，主要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公司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类债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类债券及浮动利率的货币资金及债权/信托计划有关。

本公司实行下列政策及程序，以减轻所面临的市场风险：

- (1) 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中描述了如何评估及确定本公司所面临的市场风险组成因素。政策的遵守会受到监控，任何泄露或违反事宜均会呈报公司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本公司管理层会定期复核该风险管理政策以使政策能反映风险环境的变化；
- (2) 制定资产配置及投资组合设置指引，以确保资产足以支付相应的保户负债，且资产能提供符合保户预期的收入及收益；及
- (3) 严格控制套期交易。

3. 信用风险

因本公司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的投资品种受到保险监督管理机构的限制，投资组合中的大部分品种是国债、政府机构债券，信用等级较高的企业债和债权及信托计划投资、在国有商业银行的定期存款和金融债，因此本公司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面临的信用风险相对较低。目前本公司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与债券投资、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等有关。

本公司通过实施信用控制政策，对潜在投资进行信用分析及对交易对手设定信用额度等措施以减低信用风险

4.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企业难于筹措所需资金以满足与金融工具相关的承诺而带来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本公司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其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保险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

本公司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通过匹配投资资产的期限与对应保险责任的到期日来管理流动性风险，以确保本公司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能及时偿还债务并为投资活动提供资金。

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
专题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币万元

六、 或有事项

鉴于保险的业务性质，本公司在开展正常业务时，会涉及各种估计、或有事项及法律诉讼，包括在诉讼中作为原告与被告及在仲裁中作为申请人与被申请人。上述纠纷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主要为保单。本公司已对可能发生的损失计提准备，包括当管理层参考律师意见并能对上述诉讼结果做出合理估计后，对保单等索赔计提的准备。对于无法合理预计结果及管理层认为败诉可能性较小的稽查，未决诉讼或可能的违约，不计提相关准备。对于上述未决诉讼，管理层认为最终裁定结果产生的义务将不会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重大负面影响。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除上述事项及因经营财务报表所载的保险业务而存在的各种估计及或有事项外，本公司无其他重大需说明的或有事项。

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日，本公司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无须作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八、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专题财务报表之批准

本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专题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4 月 12 日批准。